

中宁县 2019 年 12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一、2019 年 12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以来，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以及减税降费政策深入推进。县人民政府在自治区财政厅和县委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政协的监督指导下，紧紧围绕县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促进了我县各项社会事业平稳发展。

（一）财政预算收支执行情况。2019 年，县财税部门攻坚克难，全力组织收入，及时拨付资金，保障重点支出。全年完成财政总收入 105973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730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0%，同口径增长 8.7%；地方政府性基金完成 18667 万元；财政总支出完成 593052 万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完成 481245 万元，完成变动预算的 98%，同比增长 9.5%；基金预算支出 11780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

1. 一般公共预算。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730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0.2%，同比下降 4%。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5862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3%，同比下降 11%；非税收入完成 2868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11%，同比增长 1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81245 万元，完成变动预算的 98%，同比增长 9.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2019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 1866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55%，同比增长 91%，同比增长 91%。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17807 万元，完成变动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1.65 倍。

（二）2019 年重点工作内容。面对严峻的收入形势和复杂的收支矛盾，县人民政府多措并举，严格收支预算执行，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全面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促进全县各项社会事业平稳健康发展。

1. 统筹聚力抓收入。一是抓组织保障。定期召开财税联席会议、沟通交流，解决收入征管中存在的障碍和问题，依法依规组织好税收收入。二是加强综合治税。强化税务、财政及重点部门信息共享，紧盯重点税源、重点行业及企业，做到应收尽收。尤其是针对新能源企业欠缴的耕地占用税，发改局、自然资源局、财税部门通力协作，全年清缴新能源企业耕

地占用税 8689.56 万元。**三是加强执收征管。**严格落实收支两条线制度，加强非税收入执收监督，做到非税收入应收尽收。**四是落实减税降费。**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全年减税降费规模达 1.88 亿元，有效降低企业运行成本，增加企业效益，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2. 不忘初心谋发展。今年以来，我县牢牢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决落实中央、自治区重大政策和县委重点工作部署，积极落实人大、政策建议和提案，不断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全力以赴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全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81245 万元，同比增长 9.5%，占变动预算的 98%。每月的支出进度均能达到自治区财政考核进度，争取奖励资金 2400 万元。**二是全力保障中央重大政策实施。**围绕中央、自治区、市县党委政府确定的“三大攻坚战”、“三大战略”以及乡村振兴战略、“一带两廊”发展规划等重点项目，集中财力全力保障支出需求。**脱贫攻坚扎实有效。**投入各类扶贫资金 51069 万元，聚焦扶贫工作重点，围绕“两不愁、三保障”，全力支持贫困地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夯实贫困地区发展基础，为 2020 年全面脱贫打牢基础。**污染防治治理有效。**投入资金 22921 万元，继续支持打好水、土、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开展“四尘”治理等行动。积极落实整改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提升能源综合利用，再生资源仓储及交易中心和工业固废集中处理场建成使用。加大工业技改项目支持力度，促进我县产业转型升级，打造绿色发展长效机制。**风险防范化解安稳可控。**严格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做到“开前门”和“堵后门”相结合，确保政府债务保持在合理区间；严格按照《中宁县政府性债务风险化解工作规划》，将偿债准备金足额列入预算，并通过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压减一般性支出、积极争取上级支持等措施，积极筹措资金，化解存量债务，全年政府融资还本支出 3.6 亿元，结合清理民营企业欠款偿还历年工程欠款 5.9 亿元；严格落实县委出台的《中宁县化解和防范政府性债务风险工作方案》，严控项目资金来源审批制度，坚决遏制债务增量。**创新驱动战略保障有力。**投入资金 4995 万元，加快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持续加大对基础研究、专利申报、创新后补助及科技人才培养等方面支持力度，新旧动能加快接续转换，全年县本级财政 R&D 投入 1460 万元，同比增加 38%。**乡村振兴战略稳步实施。**投入资金 38604 万元，深入推进枸杞等特色产业提质增效、品牌培

育；推进农业清洁生产、国土绿化和生态修复，美丽、特色小镇及乡村建设稳步推进，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提档升级。**扫黑除恶经费落实到位。**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全力保障扫黑除恶经费落实，为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提供保障。

3. 集中财力惠民生。一是**促进教育事业均衡发展。**投入资金 67042 万元，推进“互联网+教育”、“薄弱”学校改造及高中信息化建设，贯通教育发展制约瓶颈；积极落实各项教师补助政策，服务杞乡教育；不断加大学前和职业教育投入，稳步推进职业教育和学前幼教工作全面发展。二是**逐步提升医疗卫生水平。**投入 38188 万元，扎实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和县域公立医院改革；普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标准，普惠城乡群众；强化经费保障，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县城。三是**统筹推进城乡协调发展。**投入 88111 万元，完成新水、福泽等城乡市政道路建设；实施棚户区、柳清渠、创业街、老旧小区等改造项目，统筹推进城乡一体化建设；热电联产集中供热管网建设、农村危旧房改造、农村改厕等县级重点项目有序推进，城乡公共服务能力不断提升。四是**文化事业蓬勃发展。**投入 4335 万元，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更加全面；融媒体建设初具成效，服务群众更加便捷、高效。五是**社会保障更加有力。**投入资金 46515 万元，积极促进就业创业，不断加大困难群众救助、残疾人“两项”补贴力度，切实保障困残群众基本生活；积极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医疗保障制度；健全城乡现役及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切实保障“军人优先”理念落实到位。

4. 凝心聚力促改革。一是**加强预算资金管理。**先后出台《关于做好当前财政收支预算管理支持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的实施方案》以及《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管理的意见》，规范财政资金管理使用，严格预算执行，兜牢“三保”支出底线，确保经济健康可持续发展。二是**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出台了《中宁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及《中宁县 2019 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加快建成我县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积极引入第三方机构对县级 13 个重点民生项目及 2018 年扶贫专项资金开展绩效评价，推动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三是**积极配合人大预算联网监督体系建设。**积极对接财政厅和县人大，全力配合预算联网监督各项工作，按照要求，每月及时提供预算联网监督数据，确保监督系统发挥效益。四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全面实施行政事业资产管理信息网络月报制度，确保

资产底数清晰准确。认真落实国有资产报告制度，主动接受人大及社会监督。全力支持国有企业资产重组，确保中宁县众汇嘉润投资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宁枸杞产业集团资产成功运营。**五是其他财政体制改革稳步推进。**认真编制 2018 年度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政报告；健全完善国库集中支付动态监控，持续推进预算单位银行账户清理、电子化支付和公务卡结算；打造“阳光财政”，持续抓好本级政府及部门预决算公开；积极组织全县 200 多家行政事业单位开展 2018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积极推进政府会计制度新旧衔接及软件升级改造工作，确保《政府会计制度》平稳过渡。规范政府采购流程，全年节约资金 2932 万元。

2019 年我县财政虽没有完成预算目标任务，但仍千方百计的保障了扶贫、环保、教育等社会事业的投入，保证了经济社会平稳发展。但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一是**经济下行压力仍然较大，财政增收日益困难。“三大攻坚战”成果需要持续巩固提升，产业转型升级任务繁重，民生改善还需进一步加大力度，财政需求更加旺盛，面临的收支矛盾日益突出；**二是**绩效管理机制尚未建立，财政资金仍存在浪费等问题。这些问题都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采取积极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2020 年主要工作措施

（一）落实积极财政政策，确保财政收入提质增效。一是持续落实好减税降费政策，降低企业生产成本，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发挥“放水养鱼”的长远效益；**二是**大力优化营商环境，鼓励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投放力度，拓宽融资渠道，用准财政扶持民营企业各项政策，培植涵养财源，积极清理民营中小企业欠款，为企业发展解困助力，夯实税源基础；**三是**依托综合治税，强化税收征管，拓宽税源渠道，保证税收稳步增长入库；**四是**加强财税沟通，建立欠税清欠联动机制，多措并举，清理欠缴税款，特别是新能源企业欠缴的耕地占用税，确保税收足额入库；**五是**加强非税收入管理，严格落实目录清单收费制度，组织专项检查，确保非税应收尽收；**六是**加强部门间沟通协调，深挖吃透相关政策精神，紧盯项目和资金，积极争取更多的国家、自治区扶持政策 and 项目，缓解县本级财政压力。

（二）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助推管理水平有效提升。一是深入贯彻落实《预算法》及县委《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

管理的意见》，强化预算收支管理，确保财政资金安全使用。二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严格落实重大项目绩效审查及报告制度，及时开展部门项目及整体绩效自评工作，积极引入专业机构，加强对重点项目的事前、事中、事后绩效考核评价，将评价结果合理引入到项目执行纠偏及预算编制中。在批复 2020 年部门预算时，将项目绩效目标同时批复，倒逼按照绩效目标做好项目管理，切实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三是持续完善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支付机制，不断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四是强化政府采购预算管理，拓宽政府购买公共服务范围。五是加大财政存量资金盘活力度，不断压减一般性支出，进一步压缩和清理部门财政资金结余结转规模，统筹用于重点领域支出，缓解财政增支减收矛盾。六是进一步提升“阳光财政”透明度，全面落实各项惠民、惠企政策、预决算及政府债务限额等事项公开制度，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助推财政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三）强化财政监督检查，确保财政资金安全使用。一是全面实施《政府会计制度》，抓好预算单位内部控制建设，规范专项资金使用管理。二是加强扶贫、惠农资金，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重点领域监督检查，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使用，降费政策严格落实。三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报废、处置等监管工作，确保国有资金有效利用。

2020 年财政工作将在自治区财政厅和县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锐意进取、埋头苦干，奋力谱写“建设美丽新宁夏 共圆伟大中国梦”的中宁篇章！